

证券代码：603301

证券简称：振德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18-022

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7日以传真、E-MAIL和专人送达等形式提交各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丙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》。鉴于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拟有偿收回公司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改建升级项目”原用地及地上建筑物，监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改建升级项目”实施地点由绍兴市越城区皋埠镇现有的总部基地内（不动产权证为浙（2016）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06946号）变更至绍兴市越城区皋北工业区的总部基地内（不动产权证为浙（2016）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11051号）。

本次变更仅涉及募投项目“研发中心改建升级项目”的实施地点，调整后的实施地点和原实施地点均位于公司总部基地内，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。本次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，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23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6 月 13 日